

附件 1

浙江电网销售电价表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单位：元/千瓦时
(含税)

用电分类	电压等级		电度电 价	分时电价				容（需）量电价	
				尖峰电价	高峰电价		低谷电价		变压器 容量 元/千伏 安·月
					7、8 月	其他月 份	7、8 月	其他月 份	
一、居民生活用电	不满 1 千伏“一 户一表”居民用 户	年用电 2760 千瓦时及以下 部分	0.5380		0.5680		0.2880		
		年用电 2761-4800 千瓦时 部分	0.5880		0.6180		0.3380		
		年用电 4801 千瓦时及以上 部分	0.8380		0.8680		0.5880		
	不满 1 千伏合表用户		0.5580						
	1-10 千伏及以上合表用户		0.5380						
	农村 1-10 千伏合表用户		0.5080						
二、大工业用电	1-10 千伏		0.6217	1.0397	0.8729	0.8529	0.3339	0.3539	30 40
	20 千伏		0.6017	1.0144	0.8496	0.8296	0.3179	0.3379	30 40
	35 千伏		0.5917	1.0017	0.8379	0.8179	0.3099	0.3299	30 40
	110 千伏		0.5717	0.9707	0.8109	0.7909	0.2919	0.3119	30 40
	220 千伏及以上		0.5547	0.9487	0.7909	0.7709	0.2759	0.2959	30 40

三、一般工商业及其他用电	不满 1 千伏	0.6964	1.2064	0.9014	0.3784		
	1-10 千伏	0.6656	1.1636	0.8656	0.3536		
	20 千伏	0.6494	1.1414	0.8467	0.3407		
	35 千伏及以上	0.6413	1.1303	0.8373	0.3343		
四、农业生产用电	不满 1 千伏	0.6280	0.8984	0.8486	0.3692		
	1-10 千伏	0.5900	0.8462	0.8016	0.3431		
	20 千伏	0.5700	0.8188	0.7769	0.3294		
	35 千伏及以上	0.5600	0.8052	0.7647	0.3226		
其中	农业排灌、 脱粒用电	不满 1 千伏	0.4770	0.6542	0.5888	0.3271	
		1-10 千伏	0.4390	0.6020	0.5418	0.3010	
		20 千伏	0.4190	0.5746	0.5171	0.2873	
		35 千伏及以上	0.4090	0.5608	0.5047	0.2804	

注：1.上表所列价格，均含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0.403875 分钱；除农业生产用电以外，均含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0.62 分钱；除农业生产用电外，均含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其中居民生活用电 0.1 分钱、其余各类用电 1.9 分钱；核工业铀扩散厂和堆化工厂生产用电价格，按上表所列的分类电价降低 1.7 分钱执行。地方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按财政部门相关规定执行。

2.居民生活用电分时电价时段划分：高峰时段 8：00-22：00，低谷时段 22：00-次日 8：00。大工业用电、一般工商业及其他用电、农业生产用电六时段分时电价时段划分：尖峰时段 19：00-21：00；高峰时段 8：00-11：00、13：00-19：00、21：00-22：00；低谷时段：11：00-13：00、22：00-次日 8：00。

3.居民 1-10 千伏“一户一表”用户用电价格在不满足 1 千伏“一户一表”居民用电价格基础上相应降低 2 分钱执行。

4.不满 1 千伏大工业用电价格在 1-10 千伏大工业用电价格基础上相应提高 3.8 分钱执行。